

# 曲靖市麒麟区人民政府

## 曲靖市麒麟区人民政府 关于 2019 年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 反馈历史遗留矿山修复治理进展缓慢问题整改 自查自验的情况报告

按照《麒麟区贯彻落实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及煤焦化行业环境问题专项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麒办发〔2020〕42号）和《曲靖市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及煤焦化行业环境问题专项督察反馈交办问题整改销号工作的通知》（曲环督办字〔2021〕2号）要求，现将曲靖市麒麟区人民政府关于 2019 年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反馈问题——历史遗留矿山修复治理进展缓慢整改自检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 一、反馈问题：关于历史遗留矿山修复治理缓慢的问题。

反馈意见指出：曲靖全市共需修复治理历史遗留矿山 1639 个、面积 4032.4 公顷，但由于历史遗留矿山点多面广、企业责任主体缺失、恢复治理资金筹措困难等原因，目前恢复治理进展缓慢。按照《曲靖市矿山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规划（2018—2022 年）》，到 2022 年也仅能计划实施矿山环境恢复治理项目 133 个、治理面积 477.2 公顷，只占需修复治理面积的

11.8%。

## 二、整改措施

2022年6月30日前完成：1.查明历史遗留矿山现状，权属等问题，做好与村庄规划和国土空间规划对接准备工作；2.组织完善编制麒麟区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实施方案，建立一矿一策生态修复台账；3.力争矿山治理超过52个，治理面积197.251公顷，恢复治理面积率超过31%。

## 三、整改情况

（一）2021年6月初步完成了“麒麟区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实施方案（初稿）”。为全面掌握历史遗留矿山基本情况，科学谋划和实施“十四五”时期矿山生态修复，按照自然资源部开展全国历史遗留矿山核查要求，2021年9月开展历史遗留矿山核查，全面查清曲靖市历史遗留矿山分布、损毁土地面积和权属、存在的主要生态环境问题、拟修复方向等基本情况，已完成“一上”填报、“一下”公示、“二上”送审、“二下”修改工作，截至目前，已报自然资源部认定历史遗留矿山图斑487个，涉及150个历史遗留废弃矿山（含54个私挖滥采点），现正在修编麒麟区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实施方案。

（二）矿山生态恢复治理情况：1、督促关闭矿山企业编制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设计与土地复垦工程规划设计方案，并组织地质环境、土地复垦、工程造价等专家成立专家组，对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和土地复垦方案评审；2、区自然资源局与镇（街道）共同督促指导矿山企业对照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和土地复

垦方案组织实施；3、严格按方案组织验收，区自然资源局牵头组织区财政局、区农业农村局、市生态环境局麒麟分局、区水务局、区林业草原局及地质环境专家对煤矿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和土地复垦工作开展验收。已完成 52 个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和土地复垦工作，合计恢复面积 1130.21 亩，其中恢复耕地面积 765.32 亩、恢复林地面积 274.68 亩、其它土地面积 90.21 亩。

#### 四、下步工作

麒麟区自然资源局将继续加大督促指导力度，1、督促各关闭矿山企业加强对已恢复治理矿山后期管护工作，不断提高栽种树木的成活率和完善复耕土地的地力培肥工作。2、进一步全区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工作，有效防止资源开发利用造成的矿山地质环境破坏和诱发地质灾害，实现矿产资源的可持续开发利用与环境的协调发展，围绕麒麟区历史遗留废弃露天矿山生态修复三年行动目标任务，力争 2024 年底全面完成 150 个历史遗留废弃矿山（含 54 个私挖滥采点），涉及 487 个图斑的治理恢复工作，治理恢复面积 544.75 公顷的历史遗留废弃露天矿山的恢复治理任务，实现绿水青山的美好愿景。

曲靖市麒麟区人民政府

2022 年 5 月 20 日